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6年4月12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增加后，公司及子公司合计可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由人民币8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00,000万元，投资期限截止到2017年12月23日。具体内容请见《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

目前，距离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投资期限（截止至2017年12月23日）不足6个月。为提高理财产品选择的灵活性以及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未来经营的资金安排，公司于2017年7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经审议，同意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未来两年内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合格专业的理财机构进行短期委托理财。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4、投资期限

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单个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预计会有阶段性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决策程序

本次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子公司进行理财业务须报经公司审批，未经审批不得进行任何理财活动。

7、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负责组织实施。

8、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银行、证券公司等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且单个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

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危险、谨慎投资、保持增值”的原则，公司及子公司继续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1、《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目前，公司前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情况良好。因此，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未来两年内，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六、保荐机构意见

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网宿科技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事项尚需获得网宿科技股东大会的批准。

因此，保荐机构对网宿科技本次拟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12日